湘版好书

他用古法烧出唐代陶器

唐浩明

案头摆着一部装帧精美大气的《铜官窑古法薪传》（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与名目繁多的关于铜官窑的出版物不同，它记录的是铜官窑世世代代口耳相传的古法秘技。

今天，在铜官镇上，精通这些古法秘技的首席代表，就是本书的阐述人胡武强。

胡武强，当地人称他胡武爹。这位拥有多个大师名号的82岁老头，是铜官镇上响当当的传奇人物。

书中讲述了一个真实的故事。

22年前，那是铜官窑尚未火爆的时候，胡武爹正埋头自家窑口烧制仿唐瓦罐。他没有借仿唐出名的念头，也不存赚大钱发大财的心思，他只想以自己的手艺烧出些带有特色的陶器来，图个好卖，图个养家糊口。就在这时，他意外地收到两封请帖。

一封是湖南省文联请他入驻新开办的湖湘文化艺术品市场，另一封是北京中国文物总会请他参加第一届文物仿制及民间工艺品博览会。为了参会，他将祖祖辈辈无名无姓的自家窑口，随口取了个胡家窑的名字。

他绝对没有料到，胡家窑给他带来了从未有过的特大好运。

湖湘文化艺术品市场里，店开张的前一天，胡武爹正忙着摆货。一个中年北方女人来到挂着“胡家窑”招牌的铺门口问价。胡武爹按照铜官窑仿唐品一般市场价格，一百二百地回答。当问到三个带红彩的壶瓶时，他答曰不卖。买货的女人认定他是帮工做不了主。仅仅为了怼一下这个买主，他信口报了个价格：一万五。当时的一万五千元，可以在铜官镇买一套两间大房带三间小房的老屋，他以为可以堵住这个话多的女人。不料此人稍稍还价后，便以三个共三万元的价钱成交了。那一刻，胡武爹疑是做梦，又怕买家反悔，便立刻离开店铺返回老家，一路上两只手插进两个裤兜，死死地压住那三万元巨款。

一个星期后，他带上一件自己命名的鸡血红龙柄壶，参加北京博览会。主办方要他为这件产品定个价。从没见过大世面的胡武爹拿不准这把壶能值多少钱，便请主办方定。主办方临时召来几个人，商量后开出30万元的价目。他心中的惊奇超过七天前的十倍。更令他惊喜的是，一家拍卖公司的总经理居然以32万元当场买下。多年后他问这位总经理：最后卖出了多少钱？总经理告诉他卖了280万元港币。他惊讶得半天合不上嘴！

这两桩买卖轰动了沉寂数百年的铜官镇，也让胡武爹成了铜官窑界的传奇！

其实，胡武爹只是个普通的“做窑的”。

与铜官镇上许多居民一样，胡家也是祖祖辈辈靠烧窑货过日子。胡武爹的父亲是个能干人，手艺全面，能做多种工艺的窑货。上过一年高中的胡武爹，不但学会了父亲的手艺，还能接受不断提升的新工艺，更重要的是，他的野心很大，他敢于做别人不敢做的事。他要去做可以乱真的高仿。

因为做私货，他被公司开除，于是干脆在自家堂屋打了一口柴窑。这年他48岁。他所烧出的窑货一年比一年好，一年比一年逼近那些古老的唐代铜官陶。有的产品因为窑变的缘故，甚至超过千年古货。直到60岁时参加的两次展览，让他终于出了大名。

胡武爹用的全是铜官镇上世代相传的古法。用古法选土制土，用古法拉坯拚坯，用古法配制颜料釉料，用古法绘制花草图案，用古法观看火候。他的全部用料，无论是泥土，还是色基釉料，全部在铜官就地取材。就是靠着这一套原汁原味的古法，用这一方本土本色的材料，胡武爹烧出了天价唐代仿陶。

胡武爹令上述书的作者平藩敬佩。同时，平藩心里也在担忧：胡武爹已是高龄，镇上那些掌握古法并探骊得珠的人也越来越少。他们这些人一旦离世，这一套铜官窑古法岂不要作广陵散？

在一次闲聊中，胡武爹似乎无意间问平藩：你愿意把铜官窑古法工艺记录下来吗？

平藩又惊又喜，他反问道：您愿意将那些祖传秘方公之于世吗？

在平藩看来，没有哪个人会愿意公布祖传秘方的。不料，胡武爹竟爽快回答：愿意。

于是，平藩在铜官镇买房住了下来，成了胡家窑的编外人员，天天与胡武爹那一班“做窑的”生活在一起。如此这般整整三年，平藩完成了这部厚重的著作。

被誉为陶瓷史上釉下彩的首创者和将红色运用到陶瓷上的开山鼻祖，铜官窑古法技艺终于有了完整的文字记录。

这是非遗领域里的重大收获。它不仅可以使得古人的智慧能传承下来，也能给今天的陶瓷业界有用的启迪。东晋葛洪的《肘后备急方》启迪了屠呦呦，说不定哪个陶瓷从业者，也能从《铜官窑古法薪传》中获得灵感，造福于当今的陶瓷工艺。

对于铜官窑的广大爱好者来说，这是一部值得认真欣赏的图文并茂的好书。书中所刊载的600多张照片，除开一部分属于材料与操作程序的展示外，其他的都是那些精美的仿唐成品。它们的身上，散发着浓郁的朴拙、粗砺、浑厚的古典美以及藏于其间的神秘诡异之趣，似乎是在以夸张的艺术方式，传递着大唐王朝雄浑阳刚的审美追求。

本书虽然讲的是技术，却没有枯燥乏味之嫌，语言生动风趣、平易鲜活，如同聆听那个一辈子在窑上忙碌的老头，坐下来与你聊天谈玄。他有时用古法术语，有时用当代语境，切换自如，古今融会。他告诉你：什么是撩拾，那就是对毛坯房的装修。什么是釉，那就是防渗漏的薄膜。拉坯者与拚坯者有什么不同？那好比一个是路边摊主，一个是星级大厨。他还会告诉你：一个大货窑的学徒，报到的第一天不仅要拜天拜地拜师父，还要拜屁股底下的那个座鼓墩。因为从今以后，就要靠它来庇佑你能吃饱饭，能诸事顺利……

读着读着，你会觉得湘江边上那个古老的铜官镇，唐代的窑火依旧在燃烧着，仿佛从来都没有停歇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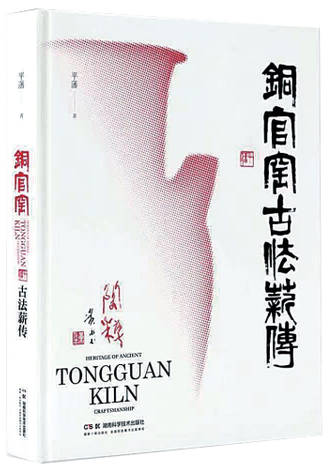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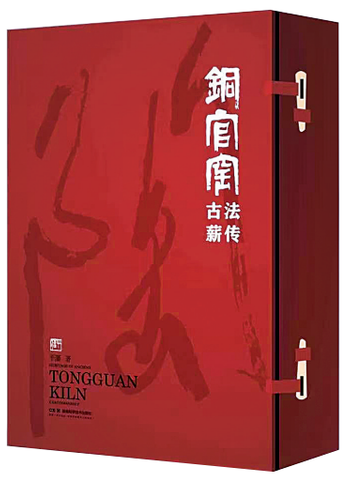

书香闲情



景色之美 人性之美 形象之美 语言之美

——《鸿雁歌谣》中的四重美感

李学斌

许廷旺的新作《鸿雁歌谣》（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写的是草原孩子的成长。草原给予人最初也最深刻的印象，是它的宽广、深厚，还有那种质朴的美。我正是带着这样的期待走进这本书的。

这份期待，与我们当下的城市生活形成了一种反差。城市生活的特质不是宽广，恰恰是空间的闭塞与生活的单一。正因如此，像《鸿雁歌谣》这样的书，对于城市孩子而言，其价值和意义是多层面的。

最浅近的一层，是打开眼界、开阔视野。它让孩子们知道，在单纯的学习与生活之外，世界还有如此宽广的一面——蓝蓝的天空、绿绿的湖水、奔腾的骏马、一望无际的草原。更深一层，草原孩子的生活是城市孩子所不了解的。阅读他们的故事，城市的孩子在了解遥远大草原上同龄人生活的同时，也在这些故事中寻得了一种参照。

我们知道，当下城市里的孩子，生活所赋予他们的精神品质，往往相对柔弱一些，面对困难，常常少了些坚韧和勇气。而这些品格，恰恰是书中草原孩子身上所具备的。让我印象最深的是书中两个小主人公——小姑娘玛南，还有她的孪生哥哥阿都沁。这两个孩子身上都有一种共同的品质，那就是坚韧，是面对困难时不屈不挠的信念与勇气。城市的孩子在阅读时会感知到这一切，又在不知不觉间被它所影响，这是一种非常好的参照作用。文学作品对孩子的影响本就是潜移默化的：通过它的故事、形象、情节与语言，孩子们在无形中打开了眼界，也在那些看似陌生、遥远的同龄人的故事里，找到了属于自己的目标与方向，找到前行的参照与力量。这便是一部好书给予孩子的重要馈赠。

这部小说是一部成长小说。成长究竟意味着什么？作品在结尾给出了一个相当圆满的答案。假如小说最终让玛南去上了艺校，那么它将是一个半成品，甚至留下很大的遗憾。恰恰是让玛南放弃了上艺校的机会，留下来陪伴养父养母，才真正体现了孩子的成长。因为这种成长不仅仅出于感恩，不仅仅出于重情重义，更是一种担当——是孩子在内心觉醒之下，对责任的自觉承担，是他认清自己在生活中究竟应当扮演何种角色后的自觉选择。

至于这部作品给孩子写作层面的启示，我认为有四层美感值得小读者细细品读：草原景色之美、人性之美、形象之美，而这三层美全部依托语言之美来落地实现。

就形象而言，书中几乎每一个孩子都是个性化的、栩栩如生的，尤其是玛南和阿都沁，个性极为鲜明。读完之后，玛南的形象会立刻浮现出来：她非常善良，情感细腻，却又有一种超出年龄的成熟与稳重，有一种小小的忍辱负重，有一份感恩与重情重义。这个形象之所以立得起来，靠的正是一系列细节，以及情感、心理与场景的描写。这恰恰是孩子们在写记叙文时最需要掌握的笔法——写爱，不能只把“爱”说出来，更要把它表现出来，甚至从一个眼神里透露出来。玛南的形象，正是靠她说的话、做的事、心理的波动、情感的起伏，以及在抉择面前最终做出的那种令人感慨的选择，经由作家细腻的刻画呈现出来的。因此，阅读这部作品，孩子们需要学会关注细节、关注心理、关注场景、关注动作、关注情感的起伏。

此外，还要格外关注并品味作品的语言。我是一个非常重视语言的文学研究者，若给自己的作品语言打分，我只敢打八十分。在儿童文学作家中，能够达到九十分以上的寥寥无几，许廷旺的语言我大约会给八十五分。《鸿雁歌谣》开头写景的那一段便写得十分优美。小学阶段学语文，很大程度上就是在学语言，学那种最好的、最美的文学语言，所以家长与老师为孩子选择读物时，一定要挑选语言质地上乘的作品。廷旺的这部作品完全可以进入这一推荐的序列。好的语言讲究声、形、色，它不仅仅表音、表意，更表情，并且留有想象的空间。归结起来，阅读《鸿雁歌谣》的两点收获便在于此：一是关注作品多层面、细腻的刻画，二是品味那富有质感的美好语言。

读有所得

善于打开思维，在AI时代探求真理

——读贺奕新作《创意365》

肖燕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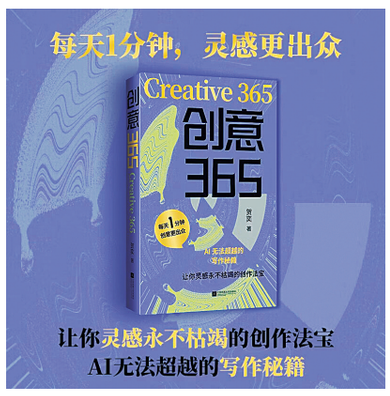

在《创意365》由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正式出版前，我已经通过《中国作家》和《百花洲》两本杂志读到过其中部分内容，收获感满满，并翘首以待阅读所有篇目。

然而，我收到本书后并没有如预期的那样，酣畅淋漓地一口气读下来，而是断断续续地花了一个多月时间才读完。这本书有厚厚的389页，每一页却并不是如常规的那样填上满满当当的文字，而多数只是以10行以内的文字占据版面中央，如诗歌一般分行排列。如此，初看起来，阅读量出奇地少，而实际读来却费神又费脑。至少，我阅读的时候的确累得不行。因为，字里行间留下的无数空白，有待读者去想象、去填充、去理解。这样下来，阅读便不只是接收一个结论，也是参与一次思考。

《创意365》书中的金句，大抵存在如下几种思维上的弯弯绕。它们并非截然分开，而常常彼此交织。

第一，石破天惊的命题，接续以对靶子命门的直击。如：“野路子才是正路子。所谓的正路子，其实是死路子。”“创意最大的敌人是惯性思维。惯性思维强大到连多数时候的逆向思维都是变相的惯性思维。”这种写法基本上由两个句子组成，前一句定调，后一句批驳。前者以强烈的反差发问：当所谓的正路子固化为程式，它是否还通向创造？后者则更进一层，提醒人们：即使自以为在反向思考，也可能仍受原有思维的支配。改变结论未必就改变了思维方式，这正是它的警醒之处。

第二，入题时否定常情，然后亮出观点以凸显别出心裁之功。如：“反派的存在不是为了衬托正义的强大，反而是为了暴露正义的脆弱。”“不要迷信苦难和动荡才是创作源泉，幸福和安宁反倒构成阻碍，这是对生活和艺术本质关系的庸俗化理解。”首先对惯常的观点进行否定，接着得出正面结论。与前述第一种做法比较，它的着力点更在于拆解成见背后的预设。

第三，抛出两两对立的事物，界定其间的区隔与分疏，抓出日常生活中被人们完全忽视的一面。如：“优点只能决定人物魅力的下限，缺点才能决定人物魅力的上限。”这种两两对举的写法，最能给人以深刻的印象。作者提示我们，人物的缺点可能成为理解其复杂性的入口。

第四，思维之中蕴含矛盾，却能在简单的思辨中将矛盾化于无形。如：“越是根据真实原型改编的故事，越要尽可能解放想象力，唯其如此，才能更深入地抵达真实。”“如何写好一个最陌生的题材？首先就是植入最熟悉的自己。”真实与想象，陌生与熟悉，似乎存在着矛盾，但其间的矛盾可以通过它们自身的辩证关系得以解决。想象可以帮助创作者深入人物的内心，熟悉的生命体验也可以成为理解陌生世界的起点。当然，这样的想象与体验，仍须建立在对题材的理解之上。它们使真实变得可感，使陌生变得可以接近。

第五，通过思维上逐层掘进，建构一个具有深度的事理逻辑。如：“人物小传的写作密码在于确立人物的行为逻辑。因为人物的行为是故事真正的引擎，而行为真正的驱动力比起前史、个性、动机都更本质，行为的内在驱动力就是行为逻辑。”这段话由人物小传进入人物行为，再追索行为背后的驱动力，层层深入，最终落到行为逻辑这一核心。人物的前史、个性与动机，只有转化为具体情境中的行动，才能真正推动故事。

第六，以诗句写金句，让读者收获阅读哲理小诗的快感。如：“从水泥缝里/长出来的花草/不应该对水泥/心存感激。”“创作不抛开得失心，犹如行路/不摘掉眼罩。”“人生不怕走回头路，就怕没有回头路可走，更怕走在回头路上/又想再回头。”这些哲理语句凭借形象而跳跃的诗性思维，成为全书中阅读起来最为轻松者，但轻松绝不意味没有深度和启迪，而是“以少少许胜多多许”。寥寥数语便在事物之间建立起耐人寻味的联系，让抽象的思考有了可感的形态。

在当今读题时代，读金句是读题的显豁方式之一，能够收获阅读的上佳体验。读《创意365》便是如此。贺奕在书中说：“理论最重要的功用不是提供现成的思想结论，而是启迪一种面向未知的思维方式。”365条创意思维方式就是365种创作理论和365条人生道路。在AI能够迅速生成大量答案的时代，提出什么问题，如何辨别答案，又在何时修正自己的判断，都需要人保持思维的主动。真理的探求需要漫长的积累与检验，而使人迈出新一步的，往往正是思维打开的那一瞬。

（作者系湖南师范大学传媒伦理与法制研究所所长）

名家新作

编者按 近日，知名文化学者马未都新书《天天天气好》出版。《天天天气好》以二十四节气为脉络，讲述扎在日常烟火里的处世智慧，刻在国人骨子里的生活节奏。马未都在一篇篇文字中，带领读者一起感受四时之美，节令礼俗，日常美学，生活智慧。本文为该书序言。

天天天气好

马未都

写文章是我曾经的职业，慢慢养成了习惯。把这些年写的一些日常生活的小文挑了挑，结成这本集子。书名想了很久，最后定下《天天天气好》。这名字听着平常，可越琢磨越觉得合适，越觉得这五个字藏着人间最踏实的欢喜。

这书名是受丰子恺先生的启发。先生有一幅漫画，画的是两个人撑着伞雨中相遇，题款却是“今天天气好”。乍一看会愣一下——下雨天还能叫天气好吗？后来才了解这幅画的背景，体味到其中的滋味。那是抗战最难的岁月，先生拖家带口从浙江逃到桂林，开了间小书店。那时候，下雨天日本飞机不能起飞轰炸，老百姓才能喘口气。所以画中的“今天天气好”是人们的相互安慰：一句平常话，包含了时代的五味杂陈。

这本集子取名《天天天气好》，是向丰子恺先生致敬，也是对朴素日子的理解。这是一种高级思维。战乱期间，下雨就算好天；太平年月，无论晴雨风雪，都是好天。接受阴晴，体会冷暖，人生才有厚度。

国人过日子，很早就是跟着节气走的。老祖宗传下来的二十四节气，不是书本里生涩的学问，而是扎在日常烟火里的智慧，成了刻在骨子里的生活节奏。立春时节，风先软了，小草偷偷冒芽，春饼卷起春菜；清明细雨纷纷，家家想着踏春尝鲜；夏至蝉鸣阵阵，西瓜汽水成了标配；霜降一到，草木泛黄，锅里的汤水热气腾腾；冬至夜长，全家围坐在一起，端上盘热饺子……

人这一辈子，大起大落的时刻少，柴米油盐的日子多。大多时候，生活没有惊天动地的故事，不过是晨起看天，秋风添被，依着节气穿衣吃饭，伴着四季打理日常。过去总觉得轰轰烈烈才叫精彩，后来才明白能顺着节气过好每一天，把寻常日子过得有滋有味，才是最难得的本事。

天气有阴晴雨雪，日子有酸甜苦辣，能顺应时节，珍惜当下，把每一个寻常的日子都过得舒心、过得踏实，便是人生最好的状态。人生所求不过平安喜乐，不过三餐四季。二十四节气轮转不休，日子一天天向前，不必追求大富大贵，不必纠结一时得失，就像天气，四季总有轮回，风雨终会放晴。

这本集子里收的大多是随笔，内容不外乎吃喝住行、闲情琐事。文章都不长，您要是读完心头松快一些，那我这点笔墨就没白费。

